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52)



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聯合公告 主要交易 投資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

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

為了滿足日益增長的交通需求，更好地發揮機荷高速重要快速通道以及粵港澳大灣區核心區域重要基礎設施的作用，政府擬對機荷高速進行改擴建。深高速(深圳國際擁有約 52% 權益的附屬公司)已被選定為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社會資本方。深高速將於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中投資約人民幣 129.87 億元。

投資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原因及好處

收費公路和道路的投資、建設及經營管理屬深高速的一般及正常業務範圍。近年來，機荷高速的收入和利潤對深高速的貢獻分別在 20% 和 30% 左右，機荷高速是深高速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石。隨著深圳市及周邊區域經濟的發展，以及周邊路網的完善，交通需求迅速增長，給機荷高速發揮正常的快速通行功能帶來較大的壓力。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 432.9 億元，深高速將通過政府方給予建設期投資補助人民幣 150 億元，並引進合作投資人共同投資約人民幣 153 億元的方式，最終將深高速的出資額控制在約人民幣 129.87 億元，獲得該項目改擴建完成後預計 25 年特許經營期內的公路資產使用權及對應投資收益權。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投融資方案在各方對未來交通流量和路費收入合理估計的基礎上，設置了政府補助和引入合作投資人的機制，有效降低了深高速資本支出負擔，項目收益分配機制體現了風險收益對等的原則，公平合理。

經改擴建後，機荷高速將由現有的雙向六車道升級為雙向立體式「8+8」車道的快速通道，它將明顯改善交通組織形式，有效提升現有交通線位的通行能力，滿足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和珠三角一體化的交通需求。通過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深高速可有效提升機荷高速的資產質量，延長收費公路項目的綜合剩餘特許經營年限，擴大深高速的公路資產規模，提升深高速收費公路主業未來發展空間，進一步鞏固深高速於收費公路的投資、建設及營運方面的核心優勢。

投資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亦符合深圳國際整固優質基建項目資源的策略。深高速為深圳國際的附屬公司，深高速進一步鞏固其核心優勢，有利於深圳國際的整體發展。

深圳國際及深高速各自的董事會認為，投資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方案和條款基於公平原則協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達成，屬公平合理，實施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符合深圳國際及深高速各自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鑒於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及其項下交易按照上市規則第 14.07 條所測算其中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25%但均低於 100%，故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及其項下交易分別構成深圳國際及深高速之一項主要交易，且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深圳國際之股東特別大會

深圳國際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及其項下交易。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及其項下交易的進一步資料；(ii)召開深圳國際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及(iii)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之通函，預期將於 2022 年 11 月 21 日或之前寄發予深圳國際之股東。由於需要額外時間整理載入通函的資料，因此預期通函將於超過公告刊發日 15 個營業日後寄發。

深高速之臨時股東大會

深高速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及其項下交易。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及其項下交易之進一步資料；(ii)召開深高速臨時股東大會之通告；及(iii)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之通函，預期將於 2022 年 11 月 21 日或之前寄發予深高速之股東。由於需要額外時間整理載入通函的資料，因此預期通函將於超過公告刊發日 15 個營業日後寄發。

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

爲了滿足日益增長的交通需求，更好地發揮機荷高速重要快速通道以及粵港澳大灣區核心區域重要基礎設施的作用，政府擬對機荷高速進行改擴建。深高速已被選定爲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社會資本方。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深圳市交通局與深高速簽訂了 PPP 合同。深圳市交通局作爲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實施機構，依法將機荷高速在合作期內的整體特許經營權授予深高速，由深高速負責機荷高速改擴建工程的投資、建設以及工程完工後項目的運營及維護，獲得通行費收入、非通行費收入、運營期財政可行性缺口補助。在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合作期滿或提前終止時，深高速應將機荷高速移交給深圳市人民政府或其指定機構。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總投資額約人民幣 432.9 億元，投融資結構如下：

- (1) 深圳市人民政府安排建設期投資補助人民幣 150 億元（含土地使用費及拆遷補償費），由深圳市交通局負責管理；
- (2) 深高速作爲社會資本方，負責通過自有資金和市場化方式（包括引入合作投資人、組建投資基金、銀行貸款、發行債券等方式）籌集項目所需的其餘約人民幣 282.9 億元建設資金，其中深高速以自有資金出資不低於項目總投資的 30%（約人民幣 129.87 億元）作爲項目資本金。

深高速將引入深特交投爲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合作投資人。2022 年 9 月 30 日，深高速與深特交投簽訂了戰略合作框架協議（一）。根據戰略合作框架協議（一），雙方同意在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進行合作投資，共同完成 PPP 合同項下的投資義務，深特交投計劃通過政策性開發性金融工具或其他合法合規方式籌集資金人民幣 14.935 億元投入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並按約定收取資產使用費。具體的商業條件、實施細節等還在磋商之中。

此外，深高速還通過市場化方式遴選合作投資人籌集資金人民幣 138.09 億元，並確定深特交投為中標合作投資人。2022 年 9 月 30 日，深高速與深特交投簽訂了戰略合作框架協議（二），根據戰略合作框架協議（二），雙方同意在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進行合作投資，共同完成 PPP 合同項下的投資義務，深特交投擬另行籌集資金人民幣 138.09 億元（不包括上述人民幣 14.935 億元）投入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並按約定收取資產使用費。具體的商業條件、實施細節等還在磋商之中。

合作投資人深特交投投資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預期年化投資回報率約為 4%。深高速與深特交投將在具體的商業條件、實施細節達成一致後簽訂正式的投資合作共建協議。深圳國際和深高速將在投資合作共建協議簽訂後在合理可行時間內按上市規則要求作出公告。

基於以上合同和協議，深高速將於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中投資約人民幣 129.87 億元。

PPP 合同

日期：2022 年 9 月 30 日

訂約方：深圳市交通局；及
深高速

投資額：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總投資額約為人民幣 432.8993 億元，其中深圳市人民政府投資補助人民幣 150 億元，而深高速負責籌集的投資額為人民幣 282.8993 億元。深高速可以自有資金和市場化方式（包括引入合作投資人、組建投資基金、銀行貸款、發行債券等方式）募集資金，但其以自有資金的出資不可低於人民幣 129.8698 億元。

深高速將按照與深圳市交通局共同確定的建設進度以現金方式繳納上述資本金。預計全部資金將在 5-7 年內出資到位。

改擴建情況：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範圍西起於鶴洲立交(接深中通道深圳側接綫和廣深高速公路)，經寶安區、龍華區、東莞市鳳崗鎮、龍崗區，終於荷坳立交(接惠鹽高速公路)。

深高速將負責實施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工程將採用複合立體雙向八車道公路標準建設，地面層全長 41.434 公里，立體層全長 41.426 公里。

合作期：合作期分為建設期和運營期兩個階段：建設期自項目監理發出的開工通知上所記載的開工日期起計，不超過 4 年，按約定延長、順延者除外。因深高速原因導致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不能在上述期限內完成交工的，深圳市交通局給予不超過 1 年的寬限。運營期自交工驗收日合格且通車收費之日起計，暫定為 25 年，最終以廣東省人民政府批准的收費期限為準。

改擴建項目所有權、經營權及其他權利：深圳市交通局同意授予深高速在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合作期內享有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專屬及完整的特許經營權，包括：收費權、廣告經營權、服務設施經營權。深高速負責籌集項目建設資金約人民幣 282.9 億元，按照約定的工期和標準，完成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建設任務。

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建設形成的全部公路資產所有權歸政府所有，由深圳市交通局代持。深高速依法享有公路資產使用權及對應投資收益權。深高速應當在合作期屆滿將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含公路、附屬設施及相關資料）無償移交給深圳市人民政府或其指定機構，保證資產處於良好可使用狀態。

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建設期內，深高速可依法採取預期收益權質押等方式為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建設向金融機構進行融資，但權利質押所獲融資金額不得超過人民幣 153.02953 億元，權利質押時限不得超過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合作期。

項目用地產權歸政府，無償提供給深高速用於建設運營維護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

履約擔保：深高速在約定的期限內向深圳市交通局提供人民幣 5 億元建設履約保函、人民幣 2.6 億元運營維護保函以及人民幣 2.2 億元移交維修保函，為深高速在合作期內履行特定範疇內的義務提供保證。

收費重疊期：若在機荷高速現有收費期限屆滿之前，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建成進入運營期，自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進入營運期之日起至機荷高速現有收費期限屆滿之日止期間，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 10 萬標準車/日（含）以內對應的通行費收入（約人民幣 9.55 億元/年）歸屬於改擴建之前的機荷高速；超出 10 萬標準車/日部分對應的通行費收入歸屬於機荷高速改擴建的經營收入，計入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收益。

可行性缺口補助：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採用「可行性缺口補助」的回報機制。除使用者付費收入（主要為通行費收入）外，深高速可在運營期各年收到政府給予的可行性缺口補助。可行性缺口補助的基準值為人民幣 12.65 億元，深高速每年實際收取的可行性缺口補助根據深圳市交通局對深高速績效評價的結果確定。績效評價達指定分數或以上方可足額收取，否則深高速需要按照深圳市交通局的要求限期整改，整改仍低於指定分數的，需要按照合同約定扣減相應比例的金額。若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運營期內增值稅稅率發生變化，政府方將調整可行性缺口補助基數，以消除稅率變化的影響，但最高不超過人民幣 12.89 億元。

通行費收入動態調節分配機制：以《可研報告（修編）》預測的年度通行費收入為基準，當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年度通行費收入低於《可研報告（修編）》預測值的 90%時，政府方以當年實際通行費收入與預測收入 90%的差額為基數，按照上文所述的方式對深高速進行績效評價並按績效評價的結果確定實際支付的補貼金額；當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年度通行費收入高於《可研報告（修編）》預測值的 110%時，

110%-120%的部分由政府方和深高速按 1：1 的比例共享，高於 120%的部分（如有）全部由政府方享有。

重新測算：如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最終獲批復的收費期短於 25 年，深圳市人民政府將通過「恢復相同經濟地位」的原則重新測算，並根據測算結果增加可行性缺口補助金額或調整通行費收入動態調節分配金額等。

合同生效：PPP 合同經雙方簽字蓋章後生效。自 PPP 合同生效之日起 6 個月內，若深高速股東大會未能完成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審批程序（深高速怠於履行相關程序的情形除外），PPP 合同終止。雙方應秉持公平原則，就後續處理事宜進行協商，以免各方合法權益受損。

機荷高速的資料

機荷高速是 G15 瀋海國家高速公路的組成部分，東起於深圳市龍崗區荷坳立交（接惠鹽高速公路），經深圳市龍崗區、東莞市鳳崗鎮、深圳市龍華區、寶安區，西至寶安區鶴洲立交（接深中通道深圳側接綫和廣深高速公路），現綫路總長約 43 公里，雙向六車道，包括機荷東段（清湖至荷坳）和機荷西段（機場至清湖）兩段，分別於 1997 年及 1999 年建成通車。

機荷高速現由深高速全資擁有及運營管理。機荷高速近三年營運數據及對深高速經營業績貢獻如下：

年份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日均自然車流量（萬輛）	49	50	55
日均路費收入（人民幣萬元）	403	294 ^注	363
營業收入貢獻占比（%）	22	17	17
稅前利潤貢獻占比（%）	38	31	28

注：2020 年實施疫情防控期間免費通行政策，對所有依法通行的車輛免收通行費，為期 79 天。

機荷高速是深圳市高快速路網中重要的東西向通道，也是深圳東、中、西地區快速聯繫的核心通道，投入運營已超過 23 年。隨著深圳市及周邊區域經濟的發展，交通需求迅速增長，給機荷高速發揮正常的快速通行功能帶來較大的壓力。此外，與機荷高速相接的深中通道預計將於 2024 年下半年建成，開通後將進一步增加機荷高速疏導交通的壓力。

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資料

爲了滿足日益增長的交通需求，更好地發揮機荷高速重要快速通道以及粵港澳大灣區核心區域重要基礎設施的作用，廣東省和深圳市「十四五」規劃綱要都將機荷高速改擴建工程列爲重大項目。

根據可研報告（修編），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擬採用立體複合通道模式進行改擴建，建設期 4 年，寬限期不超過 1 年。建設工程將分地面層和立體層，均採用雙向八車道高速公路標準建設，綫路長約 41.4 公里，設計速度 100 公里/小時；其中，地面層以兩側拼寬既有機荷高速爲主，局部分離新建爲輔，由原道路 6 車道改擴建爲 8 車道，改擴建荷坳等 13 處互通式立交，銜接城市幹道；立體層採用新建爲主方案，設置 4 處互通式立交，銜接高速路網。改擴建完成後的機荷高速立體層將以服務中、長距離交通爲主，地面層（既有高速擴建）以服務中、短距離交通爲主。深高速將合理安排工程施工和交通組織方案，最大限度降低建設期機荷高速運營所受的影響。

爲配合政府的高速公路建設整體工作計劃與安排，提高道路安全質量及改善通行環境，深高速董事會已於 2018 年 1 月批准開展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初步設計等前期工作，並於 2020 年進一步批准開展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先行段及高壓電力改遷等相關工作。深高速正在推動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施工招標工作，有關的施工合同爲深高速的日常交易。

深高速爲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建設及經營主體，全面負責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建設、收費、設施、路產、財務等經營管理，獨立經營，自負盈虧。在合作期內，深高速享有 PPP 合同約定的機荷高速原有綫路及新增綫路的經營權益，並承擔其運營相關的成本、稅費、責任和風險。

深高速於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中的投資金額的釐定基礎

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投資、建設、運營和合作方案及相關條款是深高速與深圳市交通局基於公平原則協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達成。在達成該等方案和條款時，深高速根據過往公路項目的投資及運營經驗，考慮了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綫位優勢、投資規模、通車後的營運預期及對深高速的戰略意義等，並參考了鵬信資產編制的評估諮詢報告，作為協商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主要考慮因素之一。

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估值

深高速聘請了鵬信資產對包含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的資產組於 2027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場價值進行評估諮詢。本資產組包括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以及相應產生的建設期進項稅，故對資產組內的兩項資產分別估值。

對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採用收益法，其基本思路是通過估算特許經營權所創造的稅前經營性自由現金流量（FCFFBT）並選用適當的折現率計算出特許經營權的價值。對建設期進項稅資產，按該等建設期進項稅於基準日後可實現的可抵扣進項稅現金流相應折現至基準日計算。本次評估的主要假設前提（包括商業假設）包括：

- (1) 假設評估諮詢對象或所有被評估諮詢資產於基準日處在市場交易過程中，且該交易市場是公開市場；
- (2) 假設與評估諮詢對象相對應的經濟體在基準日的基礎上按照其既有的經營目標持續經營；假設與評估諮詢對象相對應的所有資產均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情況繼續使用；
- (3) 假設未來經濟環境、市場環境、社會環境（如國家宏觀經濟政策、市場供求關係、財政稅收政策、內外貿易政策、環境保護政策、金融貨幣政策等）等因素不發生重大變化；
- (4) 假設被評估諮詢資產組所在企業目前所執行的稅賦、稅率政策無重大變化；
- (5) 假設基準日後無不可抗力對被評估諮詢資產組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6) 假設基準日後被評估資產組採用的會計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 (7) 預測年限內，項目建設和路網布局同上位規劃基本吻合，不會發生大的調整；

- (8) 假設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建成通車日為 2028 年 1 月 1 日，項目的收費年限為 25 年，從 2028 年 1 月 1 日至 2052 年 12 月 31 日；
- (9) 假設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未來建成後的收費標準與 2022 年 6 月 30 日廣東省高速公路收費標準一致，並且在其運營的 25 年內保持不變；
- (10) 假設折現率中的所有參數與基準日時一致或相近，在計算折現率時，折現率中的所有參數的選取時點均為 2022 年 6 月 30 日；
- (11) 深高速需投入的總投資額約為人民幣 129.87 億元；
- (12) 假設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運營期的可行性缺口補助及資產使用費分別為：人民幣 12.65 億元/年（含稅），人民幣 11.23 億元/年（含稅）。

鵬信資產基於對包含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的資產組未來經營數據預測、經營環境以及宏觀經濟和行業等的具體分析，測算了包含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的資產組未來經營和現金流狀況。

基於以上前提和假設，包含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的資產組於評估基準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的評估結果為人民幣 139.16 億元。

深圳國際及深高速各自的董事會已審閱本次評估諮詢所依據的主要假設，並認為本次評估諮詢乃經充分及審慎查詢後列出。深圳國際之審計師德勤·關黃陳方及深高速之審計師德勤華永已覆核鵬信資產的評估諮詢所依據的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的計算。相關的深圳國際及深高速董事會函件、德勤·關黃陳方及德勤華永之函件已分別載於本公告附錄一、二、三及四。

投資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原因及好處

收費公路和道路的投資、建設及經營管理屬深高速的一般及正常業務範圍。機荷高速為 G15 沈海國家高速公路的組成部分，是深圳市高快速路網中重要的東西向通道，也是粵港澳大灣區及珠三角核心區之間的運輸大動脈。機荷高速是深高速在粵港澳大灣區最優質的項目之一，自建成通車以來，車流量增長迅速。近年來，機荷高速的收入和利潤對深高速的貢獻分別在 20% 和 30% 左右，機荷高速是深高速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石，其收費期限將於 2027 年屆滿。隨著深圳市及周邊區域經濟的發展，以及周邊路網的完善，交通需求迅速增長，給機荷高速發揮正常的快速通行功能帶來較大的壓力，為此，廣東省和深圳市「十四五」規劃綱要都將機荷高速改擴建工程列為重大項目。根據廣東省交通運輸廳批准的可研報告（修編）和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的實施方案，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總投資約人

人民幣 432.9 億元，深高速將通過政府方給予建設期投資補助人民幣 150 億元，並引進合作投資人共同投資約人民幣 153 億元的方式，最終將深高速的出資額控制在約人民幣 129.87 億元，獲得該項目改擴建完成後預計 25 年特許經營期內的公路資產使用權及對應投資收益權。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投融資方案在各方對未來交通流量和路費收入合理估計的基礎上，設置了政府補助和引入合作投資人的機制，有效降低了深高速資本支出負擔，項目收益分配機制體現了風險收益對等的原則，公平合理。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實施後，政府的交通規劃將得到落實，社會公眾的交通需求將得到保障，深高速可獲得合理的投資回報，這是一個兼顧政府、社會和企業的共贏方案。

經改擴建後，機荷高速將由現有的雙向六車道升級為雙向立體式「8+8」車道的快速通道，成為我國首個高速公路立體複合改擴建項目。它將明顯改善交通組織形式，有效提升現有交通線位的通行能力，滿足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和珠三角一體化的交通需求。通過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深高速可有效提升機荷高速的資產質量，延長收費公路項目的綜合剩餘特許經營年限，擴大深高速的公路資產規模，提升深高速收費公路主業未來發展空間，進一步鞏固深高速於收費公路的投資、建設及營運方面的核心優勢。

投資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亦符合深圳國際整固優質基建項目資源的策略。深高速為深圳國際的附屬公司，深高速進一步鞏固其核心優勢，有利於深圳國際的整體發展。

深圳國際及深高速各自的董事會認為，投資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的方案和條款基於公平原則協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達成，屬公平合理，實施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符合深圳國際及深高速各自股東的整體利益。

訂約方之資料

深圳市交通局

深圳市交通局是深圳市人民政府交通運輸行業主管部門，為中國政府機關，主要負責深圳市交通運輸行業的政策制訂、發展規劃、監管協調以及相關設施的建設和養護管理等。盡深圳國際及深高速各自董事所知所信，並經過所有合理查詢，其為獨立第三方。

深特交投

深特交投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活動、物業管理、工程管理服務、市政設施管理、公路管理與養護、路基路面養護作業等。深特交投由中國政府機關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間接全資持有。盡深圳國際及深高速各自董事所知所信，並經過所有合理查詢，深特交投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深圳國際

深圳國際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深圳國際及其附屬公司以粵港澳大灣區、長三角、京津冀以及主要物流節點城市為主要戰略區域，通過投資併購、重組與整合，重點介入「水陸空鐵」四大領域（主要為：內河碼頭、城市綜合物流園、機場航空貨站和鐵路樞紐貨站）及收費公路等物流基礎設施的投資、建設與經營。

深圳高速

深高速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深高速集團主要從事收費公路和道路及其他城市和交通基礎設施的投資、建設及經營管理。深高速為深圳國際擁有約 52% 權益的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的涵義

鑒於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及其項下交易按照上市規則第 14.07 條所測算其中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25% 但均低於 100%，故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及其項下交易分別構成深圳國際及深高速之一項主要交易，且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深圳國際之股東特別大會

深圳國際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及其項下交易。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深圳國際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深圳國際的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批准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及其項下交易的決議案中放棄投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及其項下交易的進一步資料；(ii)召開深圳國際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及(iii)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之通函，預

期將於 2022 年 11 月 21 日或之前寄發予深圳國際之股東。由於需要額外時間整理載入通函的資料，因此預期通函將於超過公告刊發日 15 個營業日後寄發。

深高速之臨時股東大會

深高速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及其項下交易。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深高速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深高速的股東須於臨時股東大會就批准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及其項下交易的決議案中放棄投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及其項下交易之進一步資料；(ii)召開深高速臨時股東大會之通告；及(iii)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之通函，預期將於 2022 年 11 月 21 日或之前寄發予深高速之股東。由於需要額外時間整理載入通函的資料，因此預期通函將於超過公告刊發日 15 個營業日後寄發。

專家及同意

於本公告內提供意見及建議之專家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鵬信資產	於中國從事評估的獨立合資格評估師
德勤華永	中國執業會計師
德勤·關黃陳方	香港執業會計師

據深圳國際及深高速董事各自所知及所信，並經過所有合理查詢，上述專家均為深圳國際及深高速各自之獨立第三方。

於本公告之日，上述專家各自於深圳國際或深高速任何成員公司中概無實益擁有任何股權或任何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深圳國際或深高速任何成員公司之證券之權利（不論具法律效力與否）。

上述專家各自己就刊發本公告發出同意書，同意以本公告現時刊行之形式及涵義載入彼等之意見及建議並引述其名稱，且不會撤回其同意書。

釋義

「可研報告（修編）」	指	經廣東省交通運輸廳批准的《機荷高速公路改擴建工程可行性研究報告（修編）》
「港幣」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深圳國際及深高速及彼等各自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人或公司
「機荷高速」	指	深圳市機場至荷坳高速公路，是瀋海高速公路（G15）的組成部分，包括機荷東段（清湖至荷坳）和機荷西段（機場至清湖）
「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	指	瀋陽至海口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機場段改擴建工程 PPP 項目，項目有關對機荷高速原有綫路採用複合立體雙向八車道公路標準實施改擴建工程，地面層全長 41.434 公里，立體層全長 41.426 公里
「實施方案」	指	經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的《瀋陽至海口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機場段改擴建工程 PPP 項目實施方案》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PPP」	指	公私合營模式(Public-Private-Partnership)，是政府與私人組織之間，爲了建設城市基礎設施項目或提供公共物品和服務，以特許權協議爲基礎形成的一種合作關係
「PPP 合同」	指	深圳市交通局及深高速就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簽訂的《瀋陽至海口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機場改擴建工程 PPP 項目合同》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深高速」	指 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於聯交所上市及其 A 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深圳國際」	指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深特交投」	指 深圳市特區建發交通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深圳市交通局」	指 深圳市交通運輸局
「鵬信資產」	指 深圳市鵬信資產評估土地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
「德勤華永」	指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德勤·關黃陳方」	指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承董事會命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劉旺新

承董事會命
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趙桂萍

2022 年 9 月 30 日

於本聯合公告之日，深圳國際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海濤先生、劉征宇先生、王沛航先生及戴敬明博士；非執行董事胡偉先生及周治偉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朝金先生、曾志博士及王國文博士。

於本聯合公告之日，深高速董事為：胡偉先生(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廖湘文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王增金先生(執行董事)、文亮先生(執行董事)、戴敬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曉艷女士(非執行董事)、呂大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白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飛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繆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徐華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錄一：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函件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8 號
交易廣場 2 期 12 樓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科

敬啟者：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4.62 條

茲提述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刊發的聯合公告（「公告」）所提述之深圳市鵬信資產評估土地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鵬信資產」）就包含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的資產組的價值所進行的評估諮詢（「評估」）。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4.61 條，評估採用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法編製，因此評估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盈利預測。

吾等已審閱鵬信資產負責的評估，及已考慮吾等之審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向本公司發出有關評估所依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就計算而言是否妥當編製的函件。

按上述的基準，吾等認為公告所提述之評估乃經充分及審慎查詢後列出。

此致

代表董事會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海濤
謹啟

2022 年 9 月 30 日

附錄二：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函件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8 號
交易廣場 2 期 12 樓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科

敬啟者：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4.62 條

茲提述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刊發的聯合公告（「公告」）所提述之深圳市鵬信資產評估土地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鵬信資產」）就包含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的資產組的價值所進行的評估諮詢（「評估」）。

吾等已審閱鵬信資產負責的評估，並與鵬信資產就相關事項（包括其所進行評估的基準及假設的一部分）進行討論。吾等亦已考慮吾等之審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向本公司發出有關評估所依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就計算而言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根據主要假設妥當編製的函件。

按上述的基準，吾等認為公告所提述之評估乃經充分及審慎查詢後列出。

此致

代表董事會
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胡偉
謹啟

2022 年 9 月 30 日

附錄三

以下為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發出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公告內。

Deloitte.

德勤

有關包含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的資產組估值的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方法的獨立鑒證報告

致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吾等已審查深圳市鵬信資產評估土地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就包含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的資產組（定義參見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與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就投資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相關的主要交易發佈的聯合公告（「該公告」）於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價值而編制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估值（「估值」）所依據的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方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4.61 條，基於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所作出的估值被視為盈利預測，並將載入該公告。

董事就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董事所釐定並載於該公告的基準及主要假設（「主要假設」）編制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此責任包括執行與為估值編制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相關的適當程序，並採用適當的編制基準，以及作出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估計。

吾等的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的獨立性及其他職業道德規範，而該守則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謹慎、保密及專業操守作為基本原則而制定。

本所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品質控制準則第 1 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審閱和其他鑒證業務以及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品質控制」，並相應維持全面的品質控制系統，包括有關遵從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適用法律法規規定的成文政策及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根據上市規則第 14.62(2)條規定，對估值所依據的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方法是否於所有重大方面根據主要假設妥為編制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吾等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 3000 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的鑒證委聘」進行委聘工作。該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從職業道德規範，並計劃及進行鑒證委聘工作，以合理保證就計算而言，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根據主要假設適當編制。吾等的工作主要限於向貴公司管理層作出查詢、考慮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所依據的分析及主要假設並檢查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編制的算術準確性。吾等的工作並不構成包含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的資產組的任何估值。

由於估值與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有關，故編制時並無採納貴公司的任何會計政策。主要假設包括有關未來事件及管理層行動之假定假設，該等未來事件及管理層行動可能會亦可能不會發生，故不能按與過往結果相同之方式確認及核實。即使所預期之事件及行動發生，但實際結果仍可能會與該估值有所出入，甚或截然不同。因此，吾等並無就主要假設的合理性及有效性進行審閱、審議或展開任何工作，亦不就此發表任何意見。

意見

根據以上所述，吾等認為，就計算而言，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根據主要假設適當編制。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中國·香港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錄四

以下為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發出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公告內。

Deloitte.

德勤

有關包含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的資產組估值的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方法的獨立鑒證報告

致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吾等已審查深圳市鵬信資產評估土地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就包含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的資產組（定義參見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與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之控股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就投資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相關的主要交易發佈的聯合公告（「該公告」）於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價值而編制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估值（「估值」）所依據的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方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4.61 條，基於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所作出的估值被視為盈利預測，並將載入該公告。

董事就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董事所釐定並載於該公告的基準及主要假設（「主要假設」）編制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此責任包括執行與為估值編制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相關的適當程序，並採用適當的編制基準，以及作出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估計。

吾等的獨立性及品質控制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的獨立性及其他職業道德規範，而該守則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謹慎、保密及專業操守作為基本原則而制定。

本所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品質控制準則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審閱和其他鑒證業務以及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品質控制」，並相應維持全面的品質控制系統，包括有關遵從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適用法律法規規定的成文政策及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4.62(2)條規定，對估值所依據的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方法是否於所有重大方面根據主要假設妥為編制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吾等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 3000 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的鑒證委聘」進行委聘工作。該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從職業道德規範，並計劃及進行鑒證委聘工作，以合理保證就計算而言，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根據主要假設適當編制。吾等的工作主要限於向貴公司管理層作出查詢、考慮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所依據的分析及主要假設並檢查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編制的算術準確性。吾等的工作並不構成包含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特許經營權的資產組的任何估值。

由於估值與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有關，故編制時並無採納貴公司的任何會計政策。主要假設包括有關未來事件及管理層行動之假定假設，該等未來事件及管理層行動可能會亦可能不會發生，故不能按與過往結果相同之方式確認及核實。即使所預期之事件及行動發生，但實際結果仍可能會與該估值有所出入，甚或截然不同。因此，吾等並無就主要假設的合理性及有效性進行審閱、審議或展開任何工作，亦不就此發表任何意見。

意見

根據以上所述，吾等認為，就計算而言，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根據主要假設適當編制。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國·上海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